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关于对《健康信息学 电子健康记录体系架构要求》等2项健康信息学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，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提出并归口，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负责起草的《健康信息学 电子健康记录体系架构要求》（项目计划号为 20250565-T-424）和《健康信息学 健康指标概念框架》（项目计划号为 20250566-T-424）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，请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并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前以信函、传真或 Email 的形式反馈给我们，逾期未复函，将按无异议处理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

归口单位/起草单位联系人：胡欣，任冠华

电话：010-58811605，18910756238（手机）

电子邮箱：reng@cnis.ac.cn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4号中国标准化研究院804室(100191)

附件：1.《健康信息学 电子健康记录体系架构要求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

2.《健康信息学 电子健康记录体系架构要求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
3.《健康信息学 电子健康记录体系架构要求》国家标准意见反馈表

4.《健康信息学 健康指标概念框架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

5.《健康信息学 健康指标概念框架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
6.《健康信息学 健康指标概念框架》国家标准意见反馈表

